

项目级别: 一般

立项编号: cstc2017jcyjAX0306

重庆市基础科学与前沿技术研究

项目任务书

项目名称	基于 SCF/c-kit 信号通路研究肉苁蓉改善老年便秘的 机制
承担单位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签章)
项目负责人	张桢 34013
通讯地址	江北区盘溪七支路 6 号
联系电话	[REDACTED]
起止年限	2017-07-01 至 2020-06-30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制

一、考核指标

(一) 考核指标概述

本项研究为实验研究。通过开展本研究，对探讨肉苁蓉改善老年便秘的机制有重要意义。总结相关研究内容将发表文章 2 篇，其中 1 篇 SCI 收录文章，中文核心期刊收录 1 篇。

另有非约束性指标包括：

1. 争取培养硕士研究生 1 名；
2. 积极在本课题基础上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3. 研究内容在国家级学术交流会议中交流 2 次。本项研究为实验研究。通过开展本研究，对探讨肉苁蓉改善老年便秘的机制有重要意义。总结相关研究内容将发表文章 2 篇，其中 1 篇 SCI 收录文章，中文核心期刊收录 1 篇。

另有非约束性指标包括：

1. 争取培养硕士研究生 1 名；
2. 积极在本课题基础上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3. 研究内容在国家级学术交流会议中交流 2 次。

(二) 考核指标及验收依据

编号	考核指标	验收依据
1	发表文章 2 篇，其中 SCI 收录 1 篇，中文核心 1 篇。	相关文章见刊或取得刊载通知。
3	参加学术会议交流 2 次	会议通知，以及论文集或墙报照片或交流议程安排（附 PPT）。
4	培养硕士研究生 1 人	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内容源于本课题。

二、项目组成员

姓 名	证件号码	性别	学历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项目中的分工	每年工作时间(月)	签字
张 [REDACTED]	[REDACTED]	男	博士研究生	副高	中医外科学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项目设计，总体负责，动物造模，撰写文章	6	3/3/3
王 [REDACTED]	[REDACTED]	女	博士研究生	副高	中药药理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细胞培养，免疫印迹，RT-PCR 技术	6	2/2/2
徐 [REDACTED]	[REDACTED]	女	本科	正高	中医肛肠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项目统筹与技术指导	6	3/3/3
廖 [REDACTED]	[REDACTED]	男	硕士研究生	中级	中西医结合临床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病理染色、免疫组织化	6	2/2/2
王 [REDACTED]	[REDACTED]	女	博士研究生	初级	中医肛肠外科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资料整理及数据分析，及质量控制	6	3/3/3
彭 [REDACTED]	[REDACTED]	男	硕士研究生	初级	中医外科学	重庆市中医院（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REDACTED]	试药及试剂制备，大鼠行为及实验数据收集	6	2/2/2

三、项目经费

甲方为乙方提供本项目研究经费 2.5 万, 在签约后第一次拨付; 乙方自筹或匹配经费 2.5 万。

四、相关责任

- 1、甲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得无故撤销或终止项目。
- 2、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 加强安全管理, 确保人员及设备安全, 对科研安全负全部责任。项目执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守重庆市科委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并承担相应权责, 按约定保证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 督促项目负责人和本单位项目管理部门按重庆市科委的规定及时报送有关报表和材料并按期结题。
- 3、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要严格按照《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渝财教【2015】275号)的要求, 对项目资金单独设帐, 严格按照预算专款专用, 严禁挤占挪用项目经费、超预算范围开支的行为, 严禁违反规定自行调整项目经费预算, 严禁编制虚假预算套取项目经费, 严禁项目结题后不及时进行财务结算、长期挂账报销费用, 严禁提供虚假配套承诺或不及时足额提供配套资金。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必须接受甲方对经费使用及项目进度的监督和检查, 并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逾期不报, 甲方有权暂停资助。
- 4、乙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项目任务书中签订内容、人员和完成时间原则上不作变更; 如因某种原因需对计划任务书内容作调整, 应向市科委提交书面申请, 并经市科委批准后签订修改(补充)任务书。专项牵头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依据签订的协议内容, 对乙方实行监管, 项目实施情况需及时向甲方报告。
- 5、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 如遇重大变化(如:与任务书研究内容有出入、技术措施或某些条件不落实等)致使计划无法执行, 应主动及时要求中止任务或延长结题时间。对要求中止任务的, 应视不同情况, 部分或全部退还所拨经费; 对要求延期结题的, 延期结题时间不能超过一年, 超出一年后结题的, 视为总结结题, 按照《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中规定, 终止负责人三年项目申报资格。如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没有提出中止任务的要求, 甲方根据调查情况有权提出终止任务的处理意见, 有权延期或停止资助, 甚至收回项目全部经费, 并减少乙方申报数量; 情节严重的, 取消申报资格, 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 6、乙方应在本计划任务书规定的完成时间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结题申请, 并根据甲方要求完成项目结题验收有关事宜。约束性指标未全部完成或选择性指标完成率未达85%的项目不能验收结题; 结题验收未通过的, 按《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责任。结题验收通过后, 该项目才能作为正式完

成。

7、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应建立健全促进科研诚信、科技行为廉洁的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廉洁自律宣传教育，监督并认真查处本单位在科研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不得在有关人员职称、简历以及研究基础等方面提供虚假信息，不得在项目实施中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不得捏造或篡改科研数据，不得在涉及人体的研究中违反知情同意、保护隐私等规定，不得违反实验动物保护规范等。

8、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不得报销应由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贵重物品。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在项目立项和实施过程中贿赂甲方工作人员，或者为其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购买贵重物品等，被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查证属实的，甲方有权终止项目实施并追缴拨付的全部科研经费；若甲方工作人员主动向纪检监察机关上缴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提供的贿赂或者贵重物品，甲方同样有权终止项目实施并追缴拨付的全部科研经费。

9、乙方及专项牵头单位发现甲方工作人员在科技管理工作中有索贿、暗箱操作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向科技纪工委举报并积极协助查处工作。

其他约定：

责任约定签订的约定书、合同协议及签订的其他相关约定以附件形式上传

五、任务书签订各方

甲方: 重庆市科委代表: 科技人才与基础研究处 处处长 刘中川

项目管理人 熊新能



乙方: 项目第一承担单位负责人 左国庆 (签章)

项目负责人 张桢 (签章)

帐户名: [REDACTED]

帐号: [REDACTED]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



(20) -1
合 同 编 号: cstc2017jcyjAX0306

(与原合同号同)

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

修改（补充）合同

专项名称: 基础科学与前沿技术研究专项项目

项目名称: 肉苁蓉调节者年性便秘模型大鼠结肠 LCC 的信号通路机制研究

计划类别: 一般项目

承担单位: 重庆中医药大学(重庆市中医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张桢 联系电话: [REDACTED]

组织部门: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基础研究处

合同起止年限: 二〇二〇年六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

重 庆 市 科 学 技 术 局 编 制

二〇一八年一月

一、对原合同提出修改（补充）的原因：（包括原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1. 本课题实验内容已完成。体内实验完成便秘模型大鼠的造模、实验，完成大鼠一般行为学观察、结肠病理检查、免疫组织化学、结肠黏膜超微结构（电镜）以及结肠 ICC 细胞关键信号通路 c-kit/SCF 的表达；检测在阻断了此信号通路后结肠相关组织的上述指标变化，探明肉苁蓉对便秘大鼠的治疗机制。

2. CSCD 1 篇已投稿，科技核心期刊论文 1 篇已投稿。

3. 协助培养硕士研究生 1 名。

4. SCI 1 篇撰写中。

二、对原合同的修改（补充）意见：（未修改部分仍按原合同执行）

课题原执行期限为2017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
现申请延期一年，课题结题时间延期至2021年6月30日。

三、合同签订各方意见



甲方：重庆市科委局代表



处处长 _____ (签章)

项目管理人 陈小勇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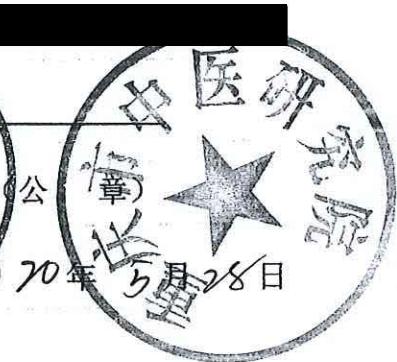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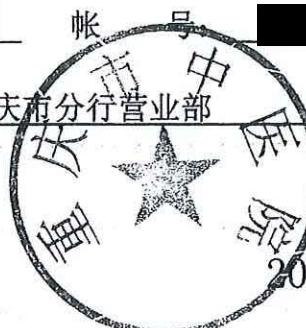
乙方：项目负责人 孙海 (签章)

财务负责人 王海涛 (签章)

帐户名: [REDACTED]

帐号 [REDACTED]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



丙方：保证资金等匹配条件落实方

单 位 负 责 人: _____ (签章)

项目组织部门或地方科委: _____ (公章)

20 年 月 日